

文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文件

文住建字〔2023〕82号

签发人：程延军

文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印发《安全生产领域“点穴式” 政治监督专项检查反馈建筑领域问题 整改方案》的通知

局各相关股室、下属各单位：

《文水县建筑安全生产领域政治监督专项检查反馈问题整改方案》已经局党组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文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3年10月25日



安全生产领域“点穴式”政治监督 专项检查反馈建筑领域问题整改方案

为抓好省纪委监委对吕梁市安全生产领域政治监督专项检查反馈建筑领域问题整改工作，切实提升防范化解安全风险隐患能力，经局党组研究决定，制定整改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决策部署，压紧压实安全责任，扎实开展整改工作，着力解决全市建筑领域长期存在的深层次、根本性问题，确保省纪委监委“点穴式”政治监督专项检查反馈建筑领域问题全面销号清零。

二、组织领导

为确保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取得实效，成立文水县建筑安全生产领域政治监督专项检查反馈问题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程延军 党组书记、局长

副组长：孟志伟 党组成员、副局长

潘永国 党组成员、副局长

成 员：各股室、局属各单位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主任由李文锦担任。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统筹协调、资料收集、文件起草、会务组织等工作。

三、反馈问题及整改措施

问题类别一：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不力，防范安全风险的政治意识不强，安全生产形势严峻。

主要问题（一）：政治站位不高，未能从“两个维护”的高度抓好安全生产，在传达贯彻总书记历次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上学思践悟不深刻、结合工作不紧密。

表现形式 1：2020 年以来，未按要求每月召开专题研究建筑领域安全生产工作会议。

整改措施（1）：建立完善定期研究建筑安全生产会议制度，每月至少专题研究 1 次安全生产工作，重点分析形势，研究对策举措，解决重大问题，提出工作措施。

责任单位：局安委办

整改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整改措施（2）：将反馈问题整改与正在开展的第二批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结合起来，推动整改工作取得实效。

责任单位：党建办

整改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整改措施（3）：建立建筑领域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制度，定期研究分析安全生产形势，强化安全生产工作举措。

责任单位：局安委办

整改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表现形式 2：不同程度存在对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批示精

神停留在传达学习层面，结合实际安排部署不深入、不具体。

整改措施（4）：重温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结合全县建筑实际，提出贯彻落实具体意见，明确具体落实措施。

责任单位：党建办 局安委办 各相关股室

整改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表现形式 3：历次召开的安全生产专题会议提宏观宽泛要求多，深层次聚焦建筑领域专题研究少，深入研究解决建筑领域长期制约安全发展的深层次、根本性问题力度不够大。

整改措施（5）：结合我县建筑领域实际，认真组织谋划安全生产会议，综合考虑季节性、行业性安全生产特点，精准分析全县住建领域安全生产形势，深入具体研究，针对性提出务实举措，细化工作任务，明确时限要求，明确责任股室；适时聘请专家现场指导，有力破解制约安全发展的深层次、根本性问题，持续推动“当下治”与“长久立”，确保工作取得实效。

责任单位：局安委办 各相关股室

整改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表现形式 4：2020年以来，理论学习中心组围绕安全生产学习的效果不够好。

整改措施（6）：对近三年学习情况开展自查，修订完善学习制度和学习计划，每季度至少学习1次。

责任单位：党建办

整改时限：12月底前完成自查补课，长期坚持

表现形式 5:安全生产警示教育针对性不强，覆盖面不广，全民安全意识不够高，安全文化氛围不浓厚。

整改措施（7）:深入企业扎实开展形式多样的安全生产警示教育活动，督促企业利用下班后时间组织工人集中观看安全生产警示教育片，在醒目位置设置安全生产宣传专栏，进行安全教育宣传和安全提示。

责任单位：局安委办

整改措施（8）:对近三年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重要指示批示情况进行“回头看”，对只传达学习不安排部署的问题，分析查找原因，建立完善制度并严格执行。

责任单位：党建办 局安委办

整改时限：11月底前整改完毕并长期坚持

整改措施（9）:对上级印发的文件，结合本县建设领域工作实际，及时制定出台贯彻落实配套文件，认真研究落实意见、实施细则或任务分工，确保上级各项要求全面落实。

责任单位：办公室 党建办 局安委办 各相关股室

整改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主要问题（二）:政绩观存在偏差，统筹安全和发展的意识不强、能力不足。对统筹好发展和安全认识不深刻、理解不透彻，存在重经济轻安全倾向。

表现形式 6:近三年来，文水县住建领域依然存在专业监管人员

不足、管理人员不足、安全生产设施设备陈旧等短板和弱项。

整改措施（10）：加强对监管人员的业务知识培训，提升日常监管水平，督促各相关企业不断加大安全生产投入，在人员、装备、资金等方面给予充分保障，同时，强化从业人员的教育培训，持续保障安全生产。

责任单位：局安委办 各相关股室

整改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主要问题（三）：宗旨意识不强，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有差距。对于影响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的大量违法住宅建设听之任之，国土规划、住建、应急等相关职能部门对违法建设源头失控，导致全市违法建设问题禁而不绝，安全隐患越积越多。

表现形式 7：吕梁市共有 726 个既有违法建设项目，其中我县有 123 个，占比 16.9%。自建房方面：240 处鉴定为 CD 级经营性自建房，158 处已完成整治验收销号工作，整治率为 65.83%。其他自建房初步判定有隐患的 4586 处，目前已全部鉴定完毕，其中鉴定为 CD 级的 3290 处其他自建房整治工作正处于安排部署阶段。

整改措施（11）：依据吕梁市制定出台《吕梁市违法违规建筑处置办法》和《吕梁市中心城区违法违规建筑处置办法》要求，加快开展地质灾害隐患、房屋质量安全、消防安全等鉴定，对违法建设项目开展分类处置。

责任单位：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 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整改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整改措施（12）：扎实推进鉴定为 CD 级的经营性自建房整治工作，针对问题隐患，按照检测鉴定结果及处置建议，科学采取分类整治措施，确保隐患整治全覆盖、无死角。对鉴定为 CD 级其他自建房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参照相关标准，科学制定整治方案，严格按照方案进行整治，确保加固除险到位。

责任单位：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整改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整改措施（13）：加强对违法建设源头管控，查处参与违法建设的房地产开发企业、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企业；结合市场行为督查检查，加大对违法转包、分包，资质挂靠等行为的打击查处力度，对发现的违法行为函告并移送自然资源局、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依法查处；对多次整改不力的企业列入建筑市场黑名单。

责任单位：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 建管股 法规股

整改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表现形式 8：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改不到位。

整改措施（14）：对全县 132 幢既有高层建筑、其中包括 30 幢违法高层建筑全面清查起底，一栋一策建立整改台账，督促相关部门加强巡查排查，排除安全隐患。

责任单位：高层建筑消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整改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整改措施（15）：督促所涉乡镇（街道）、职能部门全面自查，对违法建筑高层全面清查起底及建立的整改台账进行回头看，及时

查漏补缺，汲取事故教训，扎实推进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

责任单位：高层建筑消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整改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主要问题（四）：推进平安吕梁建设有差距，人民群众安全感有待提升。

表现形式 9：建筑领域信访问题多发，2021年至2023年9月底，文水县住建局共受理城乡建筑领域信访共35件，其中房地产领域3件，拖欠工资1件。

整改措施（16）：对建筑领域等重复信访案件进行大起底，落实“五包一”和“领导包案”制度，加强督导化解，按时间要求做到“三处理一到位”，化解信访积案。

责任单位：房产股 建管股 信访室

整改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问题类别二：履行安全生产责任制不到位，落实上级安全生产重大决策部署存在偏差，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成效不佳。

主要问题（六）：建筑领域隐患集中治理工作不实。在贯彻执行上搞变通、打折扣，部署开展不力。

表现形式 11：《文水县经营性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百日行动”实施方案》（文政办函〔2022〕60号）于2022年6月27日印发，但方案中“百日行动”时间为6月初至9月中旬，对时间节点审核把关不细不实。

整改措施（17）：在今后工作中，重点对出台文件时涉及到的阶段性工作明确时间节点，理清工作量大小，根据实际工作量合理安排时间。

责任单位：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各相关股室

整改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表现形式 12：2022年6月1日全省部署经营性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百日行动”以后，吕梁市2022年6月9日转发省级文件，文水县于6月27日制定印发方案，距离全省“百日攻坚”行动时间已过将近半个月，文件时效性弱化。

整改措施（18）：在今后工作中，对标省市级文件发布内容和时间，第一时间与吕梁市住建局对接，注意印发文件时效性，确保执行省市安排部署及时到位。

责任单位：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各相关股室

整改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表现形式 13：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以来，及时对经营性自建房的电气、燃气设备安装使用及线路管路敷设维护情况进行安排部署，对各乡镇街道的基层排查人员进行了一对一培训指导，但电气、燃气专业性强，排查人员缺乏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致使电气和燃气方面存在的隐患未全部排查到位。

整改措施（19）：强化住建、能源等部门联动协作，聘请电气和燃气领域专家，强化对基层排查人员的培训指导，将电气燃气设备安装使用及线路敷设维护排查内容列为自建房排查整治重点工

作，同自建房排查整治同安排、同部署，督促乡镇（街道）对发现的电气、燃气问题建立问题台账，逐项整改销号。

责任单位：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整改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主要问题（七）：对国务院安委会考核组反馈的问题整改不力。

表现形式 14：在建筑安全检查回头看中，建筑工地存在隐患排查治理不彻底、排查整治走过场。参建单位不重视隐患自查自纠，发现的问题不全面、不细致，停留在表面。监管人员监督检查不深入、不彻底，提出的问题不痛不痒，重大隐患发现不足，执法力度低。

整改措施（20）：结合正在开展的住建领域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行动，对各类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加强督导检查，核查参建单位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是否全面到位，对于明显重大隐患而自查不到位的，严肃挂牌督办、加大移送力度。

责任单位：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整改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整改措施（21）：对多发频发的一般问题隐患，采取限期全面整改、约谈相关责任人、全县通报批评等手段，有力消除“顽疾”；对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管理等专业性强的环节，聘请第三方专业人员参与监督检查，提升发现问题隐患的能力。

责任单位：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整改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表现形式 15: 建筑工地消防安全管理不到位，建筑工地存在灭火器配备不足、消防通道不畅通、工人宿舍用电私拉乱接等问题；动火作业不规范，电焊作业不注意清除周边易燃材料等问题。

整改措施（22）: 强化建筑工地消防安全培训，督促企业组织开展应急救援演练，进一步增强建筑工地火灾防控能力，增强工人消防安全意识，预防和减少各类工地火灾事故的发生。

责任单位：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整改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整改措施（23）: 常态化开展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将消防安全作为日常监督检查工作的重点，突出对物料堆放区、工人生活区、动火作业区等重点场所的火灾隐患排查，严格核查动火作业审批情况和焊工持证上岗情况，对同一工地、同一问题屡次发现的一律停工整顿，加大处罚力度，督促施工单位完善火灾隐患巡查整改机制。

责任单位：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整改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问题类别三: 从源头上防范化解安全生产风险隐患的治理能力不强，重点领域重点行业安全隐患突出，行政执法“宽松软”。

主要问题（八）: 整治违法开发房地产能力不强。比如：职能部门执法缺位；以罚代管、一罚了之问题突出。

表现形式 16: 工程建设中，存在未批先建、违法分包转包，挂靠资质等各类违法行为。

整改措施（24）：对督查检查过程中发现的土地、规划手续不全的在建项目及时将问题线索及时函告并移送县自然资源局进行查处。

整改措施（25）：对督查检查过程中发现的土地、规划手续齐全，但未办理施工许可证的在建项目及时将问题线索及时函告并移送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进行查处。

责任单位：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 建管股 法规股

整改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整改措施（26）：对存在的违法行为做到发现一起，及时核查移送（县自然资源局、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一起，依法依规进行处罚，同时将施工单位、房地产开发企业等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和诚信黑名单，进行联合惩戒。

责任单位：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 建管股 房产股 法规股

整改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表现形式 17：能够对照《行政处罚法》，及时进工地进行督查检查并发现违法行为，但还存在对违法行为移交、函告时间不及时等问题，造成违法行为查处不及时。

整改措施（27）：2023年以来对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及时移交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由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配合完成案件查办和行政处罚。

整改措施（28）：严格对照《行政处罚法》，对查处的违法行为，涉及土地的第一时间函告县自然资源局，涉及违法施工的第一时间

移交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依法依规及时查处。

责任单位：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 法规股 建管股 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整改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主要问题（九）：统筹消防工作有短板。消和防的职能存在“两张皮”问题，市委、市政府对应急和消防工作主动统筹管理意识不强。目前还存在消防站建设有缺口、救援能力不足、公共服务设施不完善等问题。

表现形式 18：老旧城区规划滞后乱搭乱建问题多，补建、增建消火栓难度大，维护管理不到位，存在“远水灭不了近火”的重大隐患。

整改措施（29）：结合老旧小区改造、城市道路管网升级改造等工作，统筹推进老旧小区消火栓建设、更新、维护，及时维护损坏老旧的消防管网。

责任单位：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 城建股 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整改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问题类别四：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权钱交易问题多发频发，惩治“四风”和腐败仍需持续发力。

主要问题（十）：责任下卸、包袱下甩。

表现形式 19：自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以来，我县明确有物业小区由物业管理服务中心进行指导监督，无物业小区由乡

镇(街道)进行属地管理,但物业管理还没有完全理顺,监管还存在薄弱环节。

整改措施(30):依据《文水县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工作方案》,明确有物业小区和无物业小区相关单位承担的物业管理职责,深入推进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

责任单位:高层建筑消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整改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整改措施(31):认真开展对照自查,进一步理顺物业管理工作职责,协调住建、物管、街道、社区、物业及行业监管部门做好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隐患排查工作,确保排查出的消防安全隐患整改落实到位。

责任单位:高层建筑消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整改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表现形式20:针对“铜线换铝线”问题,我县责成能源局牵头,将“不按设计施工、铜电缆换铝电缆”列为重点排查内容,目前已建立问题清单。

整改措施(32):深刻汲取临县“5·7”、汾阳“5·8”火灾事故教训,工作专班结合正在开展的高层建筑消防安全大排查大整治行动,针对“铜电缆换铝电缆”重点突出问题,督促能源局、乡镇街道建立问题清单、整改清单,确保隐患问题查实查细,整改到位。

责任单位:高层建筑消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整改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表现形式 21:《文水县经营性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百日行动”实施方案》(文政办函〔2022〕60号)于2022年6月27日印发,但方案中“百日行动”时间为6月初至9月中旬,对时间节点审核把关不细不实。

整改措施(33):对照其他市县问题和我县方案时间节点问题,对县级层面和领导小组办公室出台的所有(经营性)自建房文件进行“回头看”,重点对时间节点安排进行全面自查,避免今后同类问题发生。

责任单位: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各相关股室

整改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主要问题(十一):消极应对,敷衍塞责。

表现形式 22:全县“不按设计施工,铜电缆换铝电缆”高层建筑排查工作进展较为缓慢,目前正在整改推进阶段。

整改措施(34):将高层建筑“铜电缆换铝电缆”作为重点排查内容,列入正在开展的全县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一经发现,对于在建工程一律停工,对已建成投入使用项目定期重点监察,加大对高层建筑“铜电缆换铝电缆”问题的专项排查力度。

责任单位:高层建筑消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整改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主要问题(十二):事故背后的失职渎职及腐败问题仍需深挖彻查。民营企业唯利是图、利欲熏心;相关职能部门履职不力、集

体失声；个别公职人员与不法商人沆瀣一气、利益输送。

表现形式 23: 针对“不按设计图纸施工，擅自将铜芯电缆更换为铝制电缆”问题，经咨询吕梁市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明确答复“有图审的按照原方案进行整改，无图审的按照现行标准进行整改”，但我县“铜芯电缆更换为铝制电缆”整改进展缓慢，成效不明显。

整改措施 (35): 加强巡查排查，对高层建筑违建情况排查整治工作进行回头看，确保底数清、问题明，查清违建原因，一栋一策建立整改台账。

责任单位：高层建筑消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整改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整改措施 (36): 及时将吕梁市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治领导关于“铜芯电缆更换为铝制电缆”的答复传达到各职能部门和所涉乡镇（街道），督促县能源局加大整改力度，住建局作为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强化抽查督查检查，对整改落实情况定期进行通报。

责任单位：高层建筑消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整改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整改措施 (37): 严格执行《吕梁市控制和查处违法建设条例》，对发现的各类违法建设行为第一时间函告县自然资源局或移送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强化处罚结果反馈落实。

责任单位：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 建管股 法规股

整改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整改措施（38）：加强对在建工地违法建设源头管控，严厉打击查处参与违法建设的房地产开发企业、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企业，通过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列入诚信黑名单、联合惩戒等措施，集中惩戒一批漠视、侵害群众利益的房地产开发企业。

责任单位：建管股 房产股 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整改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表现形式 24：对照临县“5·7”、汾阳市“5·8”高层建筑火灾事故暴露出的各监管部门的履职情况进行自查，针对正在开展的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虽然多次召开专题会议对重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但对照单位职能部门自查整改还不够到位。

整改措施（39）：深刻汲取教训，做到警醒警示，主动邀请派驻纪检组、巡察组列席住建局党组（扩大）会议，对中层干部就全县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开展警示教育廉政谈话，积极主动配合接受派驻纪检组对局重点职能股室的日常监督。

责任单位：办公室

整改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四、时间安排

（一）安排部署阶段（立即安排部署）。按照上级文件精神，制定整改方案，召开专题会议动员部署整改工作，各股室、局属各单位要按照整改方案，细化工作举措，明确责任人，扎实推进整改工作。

（二）集中整改阶段（10月30日至11月30日）。建立问题整

改“三清单”（问题清单、措施清单、整改清单），逐一落实责任挂牌整改，逐一销号验收。同时，对住建领域安全风险隐患进行全方位检视，对标对表、举一反三。

（三）验收销号阶段（12月）。问题整改完成后，报备县专项检查反馈问题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验收合格后方可销号摘牌。按照要求及时报送专项检查反馈问题整改工作总结与挂牌责任清单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四）巩固提升与建章立制阶段（12月）。在专项检查反馈问题整改工作推进与验收销号过程中，同步汇总梳理，对创新性工作、好经验好做法及时进行总结提炼，及时形成制度性成果，做到常态化推动工作，进一步巩固整改成果。

五、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把此次专项检查反馈问题整改作为推进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抓手，第一时间传达贯彻、专题研究制定整改工作方案，针对各自问题逐项细化整改措施，明确责任股室、责任人、整改时限，推动各项问题高质量整改。

（二）压实整改责任。此次整改为契机，结合当前开展的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2023行动、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大提升专项行动，对建筑领域存在的问题进行深入排查，建立问题台账，明确整改责任，提出务实措施，限期进行整改，保整改实效。

（三）强化建章立制。坚持落实整改与推动发展相结合，标本兼治与常抓不懈相衔接，把“改”和“立”统筹起来，以问题

整改为导向，重点建立健全违法线索移送反馈闭环管理制度，做到全方位提升防范化解各类安全风险隐患水平。

（四）加强督导检查。加强对问题整改工作的监督指导，定期调度工作进展情况，对工作进展缓慢的责任人员进行约谈，每月定期召开专题会议对整改工作进行再安排再部署，加快问题整改进度，保障整改成效，确保各项整改任务落实到位。

（五）狠抓作风建设。持续深化纠治“四风”问题，特别是建筑安全生产领域存在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以钉钉子精神紧抓专项检查反馈问题不放，以扎实举措、过硬作风真查实改，注重实效，坚决防止形式整改或变通整改。

附件：文水县建筑安全生产领域政治监督专项检查反馈问题整改“三清单”

文水县建筑安全生产领域政治监督专项检查反馈问题整改“三清单”

序号	问题清单		整改清单		责任清单	
	主要问题	表现形式	具体举措	整改类别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	<p>(一)政治站位不高,未能从“两个维护”的高度抓好安全生产,在传达贯彻总书记历次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上,学思践悟不深刻、结合工作不紧密。</p>	<p>1. 2020年以来,未按要求每月召开专题研究建筑领域安全生产工作会议。</p>	<p>1. 建立完善定期研究建筑安全生产会议制度,每月至少专题研究1次安全生产重点工作,重点分析形势,研究对策举措,解决重大问题,提出工作措施。</p>	<p>立行立改长期坚持</p>	局安委办	12月底前
2	<p>2. 不同程度存在对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停留在传达学习层面,结合实际安排部署不深入、不具体。</p>	<p>2. 将反馈问题整改与正在开展的第二批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结合起来,推动整改工作取得实效。</p>	<p>3. 建立建筑领域安全生产工作会制度,定期研究分析安全生产形势,强化安全生产工作举措。</p>	<p>立行立改长期坚持</p>	党建办 局安委办	12月底前
			<p>4. 在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重要论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时,结合全市建筑实际,提出贯彻落实具体意见,明确具体落实措施。</p>	<p>立行立改长期坚持</p>	党建办 局安委办 各相关股室	12月底前

序号	问题清单		整改清单		责任清单	
	主要问题	表现形式	具体举措	整改类别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3	政治站位不高，未能从“两个维护”的高度抓好安全生产，在传达贯彻总书记历次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上学思践悟不深刻、结合工作不紧密。	3. 历次召开的安全生产专题会议提宏观广泛要求多，深层次聚焦建筑领域专题研究少，深入研究解决建筑领域长期制约安全发展的深层次、根本性问题力度不够大。	5. 结合建筑领域实际，认真组织谋划安全生产会议，综合考虑季节性、行业性安全生产特点，精准分析全市住建领域安全生产形势，深入具体研究，针对性提出务实举措，细化工作任务，明确时限要求，明确责任股室；适时聘请专家现场指导，有力破解制约安全发展的深层次、根本性问题，持续推动“当下治”与“长久立”取得实效。	立行立改 长期坚持	局安委办 各相关股 室	12月底前
4	4. 2020年以来，理论学习中心组围绕安全生产学习的效果不够好。		6. 对近三年学习情况开展自查，制定完善学习制度和学习计划，每季度至少学习1次。	12月底前完成 自查补课， 长期坚持。	党建办	12月底前
5	5. 安全生产警示教育针对性不强，覆盖面不够高，全民安全意识不够高，安全文化氛围不浓厚。		7. 深入企业扎实开展形式多样的安全生产警示教育活动，督促企业利用下班组织工人时间集中观看安全生产警示教育生产片，在醒目位置设置安全生产宣传专栏，进行安全教育和安全提示。	立行立改 长期坚持	局安委办	12月底前

序号	问题清单		整改清单		责任清单	
	主要问题	表现形式	具体举措	整改类别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5	政治站位不高，未能从“两个维护”的高度抓好安全生产，在传达贯彻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指示不深刻、结合不够紧密。	安全生产警示教育针对性不强，覆盖面不够广，全民安全意识不够高，安全文化氛围不浓厚。	<p>8. 对近三年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重要指示批示情况进行“回头看”，对只传达学习、不安排部署的问题，分析查找原因，建立完善并严格执行、安全生产学习与贯彻落实制度。</p> <p>9. 对上级印发的文件，结合工作实际，及时制定出台报送贯彻落实配套文件，认真研究落实意见、实施细则或任务分工，确保上级各项要求全面落实。</p>	<p>11月底前 整改完毕并 长期坚持</p> <p>立行立改长 期坚持</p>	<p>党建办 局安委办</p> <p>办公室 党建办 局安委办 各相关股室</p>	<p>12月底前</p> <p>12月底前</p>

6	<p>(二) 政绩观存在偏差，统筹发展和安全的意识不强、能力不足。对统筹安全发展和安全认识不深刻、理解不透彻，存在重经济轻安全倾向。</p>	<p>6. 近三年来，文水县住建领域依然存在专业监管人员不足、管理人员不足、安全生产设施设备陈旧等短板和弱项。</p>	<p>10. 加强对监管人员业务知识培训，提升日常监管水平，督促各相关企业不断加大安全生产投入，在人员、装备、资金等方面给予充分保障，同时，强化教育培训，持续保障安全生产。</p>	<p>立行立改长期坚持</p>	<p>局安委办 各相关股室</p>	<p>12月底前</p>
---	--	---	--	-----------------	-----------------------	--------------

序号	问题清单		整改清单		责任清单	
	主要问题	表现形式	具体举措	整改类别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7	<p>(三): 宗旨不强，民发差影命之住土 践为中思。人产量建之，规应职 展距响财大宅任规应职 头致建而全越</p>	<p>梁市共有726个，房为建整整他有前其的房安 市法县有123个，自建自成，其定目，级建于 梁速我16.9%。240处，营已工完，性完作，毕，CD自处 吕有中比面级，158收为房初步处，完CD自处 7. 既其占方CD房治自隐已中3290整排</p>	<p>11. 依据吕梁市制定出台《吕梁办 违法建筑处置办法》和《吕置患、 市中心城区违法开展地质灾害安类 房屋违法质量安全项目开展分 对违法建设，加快全、消开</p> <p>12. 扎实推进鉴定为C/D级的经营，科 自按学治级参严除 照采全其照格除 盖覆他相按到 无房准案 果措施，对鉴定为C/D 针对问题，确保专业机构 聘请第三方制定整治加固 死角，进行</p> <p>13. 加强对违法建设源头管控，查处、合转告合改 与违法设计、施工、检查、挂现局、城、对市场 勘察行分力送自法依列 包、处移政力的 查并行不</p>	<p>立 行 改 坚 持</p> <p>立 行 改 坚 持</p> <p>立 行 改 坚 持</p>	<p>城 市 管 理 综 合 执 法 队 城 乡 建 设 服 务 中 心</p> <p>城 乡 建 设 服 务 中 心</p> <p>城 市 管 理 综 合 执 法 队 建 管 股 法 规 股</p>	<p>12月底 前</p> <p>12月底 前</p> <p>12月底 前</p>

序号	问题清单		整改清单		责任清单	
	主要问题	表现形式	具体举措	整改类别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8	<p>(三)宗旨不强，践行群众路线有差距。人民发展思想对民生安全影响大。住宅之任规划等部门应能建控违法而隐患多。</p> <p>意行心有影财量设国建、职法失市问题安越</p>	8. 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改不到位。	<p>14. 对全县132幢既有高层建筑、其中包括30幢违法高层建筑全面清查起底，一策一策建立整改台账，督促相关部门加强巡查排查，排除安全隐患。</p> <p>15. 督促所涉乡镇（街道）、职能部门全面自查，对违法建筑高层全面清查起底，及建立的整改台账进行回头看，及时查漏补缺，汲取事故教训，扎实推进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隐患排查大排查大整治行动。</p>	<p>立行立改 长期坚持</p>	<p>高层建筑消防工作领导室 高层建筑消防工作领导室</p>	<p>12月底前</p> <p>12月底前</p>
9	<p>(四)梁吕平安差距，群众安全感有待提升。</p>	9. 建筑领域信访问题多发，2021年至2023年9月受理城乡建设领域信访共35件，其中房地产领域31件，拖欠工资1件。	<p>16. 对建筑领域等重复信访案件进行大起底，落实“五包一”和“领导包案”制度，加强督导化解，按时间要求做到“三处一到位”，化解信访积案。</p>	<p>立行立改 长期坚持</p>	<p>房产股 建信股 信访室</p>	12月底前

序号	问题清单		整改清单		责任清单	
	主要问题	表现形式	具体措施	整改类别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1	(五) 建筑中不 域隐患工贯变、署 治理。在搞扣、部 实行打折展力。	11.《文水县经营“百专项行动”[2022]60号)于2022年6月27日印发，但方案时间为6月初至9月中旬，对时间不细不实。 12.2022年6月11日“百专项行动”文件，印发于6月9日，距专项行动启动仅27日，省已效弱化。	17.在今后工作中，重点对作出明确根间。 18.在今后工作中，对标第一时意省	立 行 改 坚 持 长 期	城 乡 建 设 服 务 中 心 各 相 关 股 东 室	12月底前
12		12.2022年6月11日“百专项行动”文件，印发于6月9日，距专项行动启动仅27日，省已效弱化。	18.在今后工作中，对标第一时意省	立 行 改 坚 持 长 期	城 乡 建 设 服 务 中 心 各 相 关 股 东 室	12月底前

序号	问题清单		整改清单		责任清单	
	主要问题	表现形式	具体举措	整改类别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5	对国务院安委会考核组反馈的问题整改不力。	15. 建筑工地消防安全管理不到位, 建筑工地存在灭火器配备不足、消防通道不畅通、工人宿舍用电私拉乱接等问题; 动火作业不规范, 电焊作业不注意清除周边易燃材料等问题。	22. 强化建筑工地消防安全培训, 为进一步提高建筑工地火灾防控能力, 增强工人消防安全意识, 预防和减少各类工地火灾事故的发生。 23. 常态化开展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将消防安全作为日常监督检查工作的重点, 突出对物料堆放区、工人生活区、动火作业区等重点场所的火灾隐患排查, 严格核查动火作业审批情况和持证上岗情况, 对同一工地、同一问题屡次发现的一律停工整顿, 加大处罚力度, 督促施工单位完善火灾隐患巡查整改机制。	立行立改 长期坚持	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12月底前
16	从源头上防范化解安全生产治理风险隐患的能力不强, 重点领域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执法执法出“宽松软”。	16. 工程建设中, 存在未批先建、违法分包转包, 挂靠资质等各类违法行为。	24. 对督查检查过程中发现的土地、规划手续不全的在建项目及将问题线索及时函告并移送自然资源局进行查处。 25. 对督查检查过程中发现的土地、规划手续不全, 但未办理施工许可证的在建项目及将问题线索及时函告并移送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进行查处。 26. 对存在的违法行为做到发现一起, 及时核查移送(自然资源局、城管局)一起, 依法依规进行处罚, 同时将施工单位、房地产开发企业等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和诚信黑名单, 进行联合惩戒。	立行立改 长期坚持	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 城管股 法规股	12月底前

序号	问题清单		整改清单		责任清单	
	主要问题	表现形式	具体举措	整改类别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7	<p>从源头上化解重大安全风险，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倒查问责”要求，坚决防止重特大事故发生。</p> <p>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倒查问责”要求，坚决防止重特大事故发生。</p>	<p>17. 能够对照《安全生产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对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对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予以处罚。对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予以处罚。</p>	<p>27. 2023年以来对发现的违法违规违法行为，及时移交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队伍，由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队伍配合行政执法部门办理。</p> <p>28. 严格对照《行政处罚法》，对违法违规行为，及时移交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队伍，由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队伍配合行政执法部门办理。</p>	<p>立行立改 长期坚持</p>	<p>城市管理 综合行政执法 城管股 法规股 城乡建设服务中心</p>	<p>12月底前</p> <p>12月底前</p> <p>12月底前</p>
18	<p>(八) 统筹消防和防张、防和防。在“两委”和统。防救共善。在“两委”和统。防救共善。在“两委”和统。防救共善。</p> <p>统筹消防和防张、防和防。在“两委”和统。防救共善。在“两委”和统。防救共善。在“两委”和统。防救共善。</p>	<p>18. 老旧小区规划建设增建消防设施，老旧小区规划建设增建消防设施，老旧小区规划建设增建消防设施。</p>	<p>29. 结合老旧小区改造、城市更新、消防管网升级等工作，统筹推进老旧小区消防设施改造、老旧小区消防设施改造、老旧小区消防设施改造。</p>	<p>立行立改 长期坚持</p>	<p>城市管理 综合行政执法 城管股 城建股 城乡建设服务中心</p>	<p>12月底前</p>

序号	问题清单		整改清单		责任清单	
	主要问题	表现形式	具体举措	整改类别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9	(九) 责任 下卸、包袱 下甩。	19. 自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以来，我县明确物业服务小区由物业监督管理，无物业服务小区由乡镇(街道)进行管理，但物业管理还没有完全理顺，监管还存在薄弱环节。	30. 依据《文水县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方案》，明确有物业服务小区和无物业服务小区相关单位承担的物业管理职责，深入推进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立行立改 长期坚持 立行立改 长期坚持	高层建筑消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12月底前

序号	问题清单		整改清单		责任清单	
	主要问题	表现形式	具体举措	整改类别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20		<p>20. 针对“铜线换铝线”问题，我县责成能源局牵头，将“不按设计施工、铜电缆换铝电缆”列为重点排查内容，目前已建立问题清单，但未建立整改清单。</p>	<p>31. 认真开展对照自查，进一步理顺物业管理工作职责，协调住建、城管、街道、社区、物业及行业监管部门做好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隐患排查工作，确保排查出的消防安全隐患整改落实到位。</p> <p>32. 深刻汲取临县“5·7”、汾阳“5·8”火灾事故教训，工作专班结合正在开展的高层建筑消防安全大排查大整治行动，针对“铜电缆换铝电缆”重点突出问题，督促能源局、乡镇街道建立问题清单、整改清单，确保隐患排查落实到位。</p>	<p>立行立改 长期坚持</p>	<p>高层建筑消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p>	<p>12月底前</p>
21	<p>责任下卸、包袱下甩。</p>	<p>21. 《文水县经营性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百日行动”实施方案》（文政办函〔2022〕60号）于2022年6月27日印发，但方案中“百日行动”时间为6月初至9月中旬，对时间节点审核把关不细不实。</p>	<p>33. 对照其他县市问题和我县方案时间节点问题，对县级层面和领导小组办公室出台的所有（经营性）自建房文件进行“回头看”，重点对时间节点安排进行全面自查，避免今后同类问题发生。</p>	<p>立行立改 长期坚持</p>	<p>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各相关股室</p>	<p>12月底前</p>

22	(十)消极应对,敷衍塞责。	22.全县“不按设计施工,铜电缆换铝电缆”高层建筑排查工作进展较为缓慢,目前正在整改阶段。	34.将高层建筑“铜电缆换铝电缆”作为重点排查内容,列入正在开展的全市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隐患排查大整治行动,一经发现,对于在建工程一律停工,对已建成投入使用项目定期重点监察,加大对高层建筑“铜电缆换铝电缆”问题的专项排查力度。	立行立改 长期坚持	高层建筑消防工作组 消防领导小组办公室	12月底前
23	(十一)事故背后的失职渎职及腐败问题仍需深挖彻查。民营企业唯利是图、利欲熏心;相关部门履职不力、集体失声;个别公职人员与不法商人沆瀣一气、利益输送。	23.针对“不按设计图纸施工,擅自将铜芯电缆更换为铝制电缆”问题,经咨询吕梁市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明确答复“有图审的按照原方案进行整改,无图审的按照现行标准进行整改”,但我市“铜芯电缆更换为铝制电缆”整改进展缓慢,成效不明显。	35.加强巡查排查,对高层建筑违建情况进行排查整治工作回头看,确保底数清、问题明,查清违建原因,一栋一策建立整改台账。 36.及时将吕梁市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治领导小组关于“铜芯电缆更换为铝制电缆”的答复传达到各职能部门和所辖乡镇(街道),督促市能源局加大整改力度,住建局作为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强化抽查督查检查,对整改落实情况进行通报。 37.严格执行《吕梁市控制和查处违法建设条例》,对发现的各类违法建设行为第一时间函告自然资源局或移送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强化处罚结果反馈落实。 38.加强对在建工地违法建设源头管控,严厉打击查处参与违法建设的房地产开发企业、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企业,通过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列入诚信黑名单、联合惩戒等措施,集中处理一批漠视、侵害群众利益的房地产开发企业。	立行立改 长期坚持	高层建筑消防工作组 消防领导小组办公室	12月底前

序号	问题清单		整改清单		责任清单	
	主要问题	表现形式	具体举措	整改类别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24	形式主义突出，官僚主义交易问题多发，惩治“四风”和腐败仍需持续发力。	对照临县“5·7”、汾阳市“5·8”高层建筑火灾事故暴露出的各监管部门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的高层整治，虽然正在开展隐患排查，但对重点安全多次召开专题部署，自查工作不到位，自查整改还不够到位。	39. 深刻汲取教训，做到警醒警示，主动邀请纪检组（扩大）列席中层干部就全市整治工作会议，对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极主动配合，对日常行为，主查重点，如发现违纪违规问题，配合纪检部门做好调查、常抓不懈。	立行立改 长期坚持	办公室	12月底前